

2026 年水准网联测

单一来源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水文总站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08日
日期：2026 年 7 月 2026年07月08日

目 录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3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二章 项目要求	12
第三章 谈判程序	12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5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受上海市水文总站委托，对下述采购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特邀请上海市测绘院 前来谈判。

1、项目名称：2026 年水准网联测

2、项目编号：310000000251013141428-00317371

3、最高限价：820470.00 元人民币，投标总价超过此金额者作否决投标处理。

4、项目采购主要内容：

5、项目主要包括对 109 个水文测站水准点进行连测，完成水准路线设计、外业水准测量、数据处理，得到全网平差后的高程成果，高程成果满足相关规范要求、通过质量检验。其中，108 个陆域水准点，采用不低于三等水准连测，水准路线长度约为 450km；1 个水域点，采用渡河水准测量。

6、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到 2027 年 3 月底

7、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7.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7.2 应当按照《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办理信息登记（详见 www.zfcg.sh.gov.cn）；

7.3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8、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间、地点：

供应商可于 2026-07-08 至 2026-07-13，每日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免费下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谈判会。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9、响应文件投送截止时间：**2026-07-14 10:00:00**

10、响应文件投送地点：上海市武宁南路 318 号 3 楼

11、谈判时间：**2026-07-14 10:00:00 开始**

12、谈判地点：上海市武宁南路 318 号 3 楼

13、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上海市水文总站

联系人： 钱春

联系方式：18017316532

地址：上海市龙华西路 241 号

代理机构：

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盛凯

联系电话：13816487552

地址：上海市武宁南路318号3楼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2026 年水准网联测 项目编号：3100000000251013141428-00317371 最高限价：人民币 820470.00 元，投标总价超过此金额者作否决投标处理。
2	采购人名称：上海市水文总站
3	代理机构名称：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
4	服务地址：上海市
5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6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时间：2026-07-08 至 2026-07-13，每日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7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补充文件（如有）： 时间：电话另行通知 地点：上海市武宁南路 318 号 3 楼
8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9	响应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后 90 天
10	备用纸质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共 3 份

11	响应文件投送截止时间: 2026-07-14 10:00:00 网上投标网址: http://www.zfcg.sh.gov.cn 开启地点: 上海市武宁南路318号3楼会议室。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开标, 现场开标。
12	谈判开始时间: 2026-07-14 10:00:00 谈判地点: 上海市武宁南路318号3楼会议室
13	信用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本次查询的信用记录打印的网页版将留存在评标报告中。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 2026年7月。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4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中标人支付。 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照中标金额计费, 服务类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帐户名称: 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行黄浦支行 账 号: 31001518000050004618

供 应 商 须 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适用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列项目的谈判。

2、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谈判的最终采购人上海市水文总站。

2.2 “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谈判的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本次受邀响应采购要求的依法成立的单位。

3、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4、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4.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

- 1)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 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3) 项目要求
- 4) 谈判程序及评审
- 5) 响应文件格式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附表和附件。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属于供应商的风险。根据“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传真和电子邮件等）通知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这之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响应文件投送递交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6.2 对单一来源采购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如传真和电子邮件等）通知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如传真和电子邮件等）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6.3 为使供应商在编写响应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长响应文件送达截止期。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响应文件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8、响应文件的构成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商务部分

- (1) 响应公函；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投标价格及明细表；
- (5) 供应商简介；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成交单位为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 (7) 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的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二)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三)举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 (四)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五)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8)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2) 技术部分

(1) 服务方案；

(2) 服务承诺；

(3) 拟派入本项目的项目成员情况；

(4) 近三年来（2023 年~至今）相关业绩（提供合同或相关证明文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5) 其他资料。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响应文件目录”。

上述文件及表格为供应商必须提交的文件，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是评审的重要内容之一。

9、响应文件的格式

9.1 响应文件以中文书写，以 A4 幅面打印并装订成册。

9.2 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9.3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格式的所有表格。

10、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11、响应有效期

11.1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应从“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谈判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以日历天计算的响应有效期内有效。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可以视为非响应标而予以拒绝。

11.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和电子邮件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谈判无效。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2、报价

12.1 本项目报价总价应是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应用要求达到采购需求目标、完成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其中包括了项目前期工作准备、设备供货、设备及软

件安装测试等所需劳务及各类成本，以及前述的人员开支、系统测试、调校、试运转、培训等服务、有关保险费用、实施相关的措施费、资料整理编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无论此等义务和风险是否在合同文件中详细指出。

12.2 本项目所有报价应以子项为单位，需列出每个子项单独的报价并汇总出相应的总价。所有子项的测试与验收费用应包括在报价总价中。

12.3 报价中若发生类似知识产权归属、软件、专利费等费用，请一并报在报价总价中。

12.4 供应商报价中人工工资、社会保障、福利、社会管理、税金等各类费用计费应符合国家、地方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并包括在总价中。

13、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准备1份响应文件正本和2份副本共3份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均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将以正本为准。

13.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均应打印，并由供应商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响应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的规定。

13.3 除供应商对错漏之处做必要修改或补充外，响应文件中不得有随意的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确有错漏之处确需要手工修改或补充，则必须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或补充之处签字和盖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备用纸质响应文件的密封

供应商应将备用纸质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用信封密封。

1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采购人可以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之间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采购人将拒收在其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

响应文件。

五、授予合同

17、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能够满意地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且服务相对最好的供应商。

18、采购人更改服务的权利

在授予合同时，采购人有权根据评审及实际需求情况，对“项目要求”中的内容予以增加或减少。

19、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应谈、宣布谈判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应谈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0、成交通知书

20.1 在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供应商是否成交，向成交的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未成交的供应商发出未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1、签订合同

21.1 采购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将把“合同格式”连同双方达成的协议送给或寄给成交供应商。

21.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及“合同格式”后的七（7）天内，应派授权代表前往采购人规定的地点签订合同；或

21.3 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合同格式”后的七（7）天内，在格式上签字并注明日期后退还给采购人。

第二章 项目要求

2026 年水准网联测项目招标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2026 年为全市高程控制网水准复测年份，因水文测站水准点分布在各全市各区，水准点连测工作技术要求高、单独实施难度大且经费高，故根据测绘部门的复测工作进度，将水文测站水准点联网项目与 2026 年全市高程控制网水准复测工程协同实施，可确保水位观测及时采用经全网平差后的最新高程基准值，以便实现水文测站高程基准与全市最高精度测绘基准的同步和统一。

项目主要包括对 109 个水文测站水准点进行连测，完成水准路线设计、外业水准测量、数据处理，得到全网平差后的高程成果，高程成果满足相关规范要求、通过质量检验。其中，108 个陆域水准点，采用不低于三等水准连测，水准路线长度约为 450km；1 个水域点，采用渡河水准测量。

二、依据规范

- (1) GB/T12897-2006 《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
- (2) GB/T12898-2009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
- (3) GB/T16818-2008 《中、短程光电测距规范》；
- (4) GB/T18314-2009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
- (5) GB/T24356-2023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 (6) CJJ/T8-2011 《城市测量规范》。

三、参考基准

平面基准采用上海 2000 坐标系，高程基准采用吴淞高程系统。

四、项目内容

（一）水文测站基本水准点信息

本项目共 109 个水准点均为水文测站基本水准点，已开展点位调查，并长期维护，保持水准点完好无损，具体点位信息见表 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有水准点调整变更，由招标人通知中标人及时变更测量计划。

表 1 水文测站水准点信息表

序号	点号	地址	纬度 N	经度 E
1	SW551A	上海市宝山区江波路车客渡码头防汛墙下	31° 22'56.06"	121° 29'54.9"
2	SW552D	上海市宝山区安达路 89 号吴淞监测中队门口处	31° 22'4.38"	121° 29'10.19"
3	SW553A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西六房蕰藻浜东闸水文站内降蒸雨量场东侧	31° 22'2.44"	121° 29'54.91"
4	SW555D	上海市崇明区奚家港西北侧海事码头正门约 20m	31° 28'19.85"	121° 47'4.34"
5	J9	南苏州路大名路西北侧绿地内	31° 14'41.9"	121° 29'5.5"
6	SW416A	黄浦区温州路 150 号水文站东侧绿地	31° 14' 27.2"	121° 27' 54.9"
7	SW413C	普陀区白玉路、光复西路路口曹家渡水文站西侧绿地内	31° 13'42"	121° 25'0"
8	SW411C	长宁区北翟路 456 号北新泾水文站南侧绿地内	31° 13'23"	121° 22'2"
9	SW101A	松江区叶榭镇团结村松浦大桥水文站院内	30° 58'8"	121° 18'24.1"
10	SW102F	松江区车墩镇米市渡村渡口北侧 70 米	30° 57'53.78"	121° 14'5.21"
11	SW103A	松江区石湖荡自来水厂院内	30° 58'18.84"	121° 9'21.82"
12	SW104A	青浦区练塘镇朱枫公路 3170 号练塘中心管理站门卫室旁	31° 1'25.02"	121° 2'12.62"
13	SW652A	松江区泖港镇五厍自来水厂大门东侧	30° 57'48.29"	121° 8'31.97"
14	SW653A	青浦区练塘镇东厍村水闸管理局（三河）	30° 57'42.31"	121° 2'0.08"
15	SW654D	青浦区西岑镇河祝村拦路港河祝桥东南角	31° 5'1.51"	120° 59'24.79"
16	SW655G	金山区吕巷镇蒋古夹漏村	30° 50'55.59"	121° 8'43.21"
17	SW409	青浦区白鹤镇赵屯蔡家路小巷泾村路北公交站东	31° 15'55.94"	121° 3'52.24"
18	SW052C	青浦区夏阳街道金家村青浦水文站管理房西北 136 米路边	31° 7'4.97"	121° 7'1.8"
19	SW054A	青浦区练塘镇朱枫公路拦路港大桥西引桥北侧	31° 3'4.89"	121° 2'36.16"
20	SW056A	青浦区金泽镇商榻社区农贸市场西水文站院内	31° 7'0.52"	120° 55'1.93"
21	SW057 (II 金泽基岩标)	青浦区金泽镇方厅水院内金泽水文站院内	31° 1'14.61"	120° 53'49.99"
22	9-504	浦东新区高桥镇顾家圩村冯家宅 42 号	31° 22'45.9"	121° 32'53.35"
23	SW370A	浦东新区庙车公路 1088 号五好沟水闸	31° 19'1.4"	121° 40'43.58"

序号	点号	地址	纬度 N	经度 E
24	SW352B	浦东新区人民塘路 3832 弄 12 三甲港水闸 (三甲港水文站)	31° 13'8.49"	121° 45'34.08"
25	SW354C	浦东新区杨思港口 22 号水闸食堂旁	31° 9'54.08"	121° 28'42.98"
26	SW256A	浦东新区周浦镇康沈路 1870 弄 184 号西侧	31° 6'50.66"	121° 34'12.06"
27	SW252A	浦东新区大团镇园艺村二墩 757 号	30° 58'54.43"	121° 44'21.18"
28	SW253A	浦东新区惠南镇六灶湾村大治河路 1188 号	31° 0'40.5"	121° 46'26.46"
29	SW254A	浦东新区老港镇滨海通源东路 8 号水闸管理署管理一所	31° 0'25.87"	121° 53'6.74"
30	SW259	浦东新区芦潮港镇鱼港路 771 弄 3 号 (芦潮港客运码头)	30° 50'23"	121° 50'43"
31	SW001H	金山区山阳镇金山嘴沪杭公路 7111 号	30° 42'36.12"	121° 21'27.38"
32	SW021J	金山区枫泾镇泾标路 860 号	30° 54'9.81"	121° 0'10.86"
33	SW011F	金山区廊下镇中华村六队 4037 号	30° 47'18.73"	121° 7'51.81"
34	SW006I	金山区张堰镇建农村甬里桥	30° 46'43.86"	121° 17'40.43"
35	SW016I	金山区朱泾镇万安桥东首	30° 53'50.93"	121° 10'31.23"
36	SW451D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博园路 4285 号黄渡水文站外小路旁	31° 15'53.3"	121° 13'44.5"
37	SW454A	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外钱公路 1156 号围栏内西南角	31° 20'58"	121° 8'32"
38	SW453B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沪宜公路 3388 号测亭南 8 米	31° 22'34.4"	121° 14'46.3"
39	SW455A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博园路 7001 号测亭西南 10 米	31° 16'43.7"	121° 10'38.6"
40	SW452A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高泉路 18 号蕴藻浜西闸北测亭西北 7 米	31° 16'56.4"	121° 10'52.3"
41	SW201D	奉贤区南桥镇解放西路 260 号	30° 54'55.42"	121° 26'41.62"
42	SW205D	奉贤区庄行镇浦秀村沙港水文站	30° 59'17.3"	121° 23'24.42"
43	SW203D	奉贤区海湾镇五四农场中港水文站内西南角	30° 51'37.7"	121° 43'53.86"
44	SW202B	奉贤区海湾镇奉炮公路金汇港南闸 (闸内) 观测场西北角	30° 49'43.5"	121° 31'28.01"
45	SW204D	奉贤区金汇镇金汇港北闸 (闸内) 雨量观测场南 10 米	31° 0'14.32"	121° 29'13.61"
46	SW601A	崇明区堡镇堡镇南路 2 号 (堡镇水位站大门西北离墙 2.0 米处)	31° 31'26.75"	121° 36'27.55"
47	SW607A	崇明区城桥镇老滬港西侧 400 米水位亭	31° 36'47.41"	121° 24'26.02"
48	SW603A	崇明区绿华镇崇西水闸 (崇西水位站管理房南墙 1.1 米处)	31° 45'39.58"	121° 11'38.46"

序号	点号	地址	纬度 N	经度 E
49	SW609A	江苏省启东市绿地长岛新村沙北岸崇启高铁大桥西侧 1.4 公里	31° 46'45.59"	121° 29'51.47"
50	SW501A	宝山区罗店镇罗太路 500 号宝山区水文站	31° 25'0.25"	121° 20'1.46"
51	SW617C	崇明区城桥镇乔松路老滬港桥北侧 160 米	31° 38'4.19"	121° 25'10.54"
52	SW301D	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780 号	31° 7'28.45"	121° 21'59.62"
53	SW302G	上海市闵行区淀浦河东闸闸内	31° 7'37.18"	121° 22'1.56"
54	SW303F	上海市闵行区闸航路 4219 号	31° 1'15"	121° 29'43"
55	SW303B	上海市闵行区闸航路 4219 号	31° 1'15"	121° 30'0"
56	SW304A	上海市闵行区北吴路 1199 号	31° 2'45.92"	121° 25'31.73"
57	SW172A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油墩港水闸内	30° 58'2.23"	121° 10'23.4"
58	SW151D	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华田泾水闸内	31° 1'21.77"	121° 5'51.99"
59	SW161D	松江区佘山镇敬老院大门口绿化带内	31° 5'46.78"	121° 10'40.16"
60	SW171D	松江区泗泾镇沪松公路 2517 号丽水豪庭小区内（水文测站东面）	31° 6'54.25"	121° 17'6.37"
61	SW181I	松江区泖港镇新艳路小泥浜桥南	30° 55'48.27"	121° 12'41.68"
62	SW106A	金山区枫泾镇中洪村中洪水文站	30° 55'8.85"	120° 59'51.8"
63	SW107A	金山区枫泾镇枫泾工业园水文站	30° 52'56.06"	121° 1'45.41"
64	SW108A	金山区枫泾镇万枫路枫泾水文站	30° 53'15.93"	121° 1'13.62"
65	SW109A	金山区兴塔镇新义村新义水文站	30° 50'53.62"	121° 1'34.03"
66	SW110A	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廊下水文站	30° 47'22.64"	121° 10'54.64"
67	SW111A	松江区新浜镇新元村新元水文站	30° 56'27.79"	121° 0'7.11"
68	SW112A	青浦区练塘镇蒸淀三河村三和水文站	30° 57'22.67"	121° 0'16.9"
69	SW113C	青浦区练塘镇联农村联农水文站	30° 59'12.22"	121° 0'12.15"
70	SW114A	青浦区金泽镇商榻朝阳村商榻水质站	31° 7'10.06"	120° 52'14.51"
71	SW115A	青浦区金泽镇商榻镇商榻流量站	31° 6'53"	120° 55'8.28"
72	SW116B	青浦区金泽镇金商公路大观园水文站	31° 4'56.43"	120° 54'12.31"
73	SW117B	青浦区练塘镇练高路八百亩水文站	31° 1'39.57"	121° 3'52.3"
74	SW120A	青浦区金泽镇淀西村尤车港泵闸道路西侧	31° 8'25.81"	120° 55'34.45"
75	SW119A	盐铁塘东岸，距离盐铁塘北闸西北侧约 615m，站房院内	31° 23'58.91"	121° 8'45.22"
76	SW118A	浏河北岸浏岛大桥东侧约 800m 处，站房门口	31° 29'18.33"	121° 14'13.76"
77	SWZ	青浦区淀山湖水文水质监测站站房后	31° 6'24.87"	120° 57'21.32"
78	II 廊下基岩标	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廊华路六里塘大桥北侧 100 米廊下水文站	30° 47'17.99"	121° 7'52.44"
79	II 商榻基岩标	上海市青浦区商榻镇淀西村莲湖港闸	31° 7'33.86"	120° 55'55.51"
80	SW420A	上海市杨浦区包头路 65 号包头路桥西侧虬江左岸绿化带内	31° 18'41.7"	121° 32'2.1"
81	SW424A	上海市宝山区南泗塘右岸淞发路桥西侧	31° 20'40.5"	121° 29'27.6"

序号	点号	地址	纬度 N	经度 E
82	SW425A	上海市宝山区呼兰路 700 号虎林园内	31° 20'44.6"	121° 27'4.3"
83	SW427A	上海市静安区汶水东路 957 号	31° 17'47.3"	121° 27'31.1"
84	SW429A	上海市徐汇区三江路 301 弄 100 号河边	31° 10'3.2"	121° 26'8.6"
85	SW430A	上海市长宁区哈密路 307 号	31° 12'59.2"	121° 22'14.3"
86	0-207C	上海市杨浦区延吉新村街道松花江路 289 号开心人大药房门前花坛内(黄口路口)	31° 17'37.7"	121° 31'49"
87	1-170C	上海市虹口区江湾镇逸仙路场中路口西北侧地铁三号线高架下绿地内	31° 18'36.6"	121° 28'49.9"
88	0-092C	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740 号中石化加油站绿化内	31° 17'1"	121° 25'59.2"
89	SW851A	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 1888 号宝山气象局	31° 23'35"	121° 26'36"
90	SW852A	上海市崇明区百源路南门城桥水厂	31° 38'50"	121° 24'57"
91	SW810A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岛圆沙泵站	31° 20'28"	121° 47'8"
92	SW853A	上海市奉贤区海塘管理所第二防汛管理站	30° 50'15"	121° 34'18"
93	SW854A	上海市奉贤区海塘管理所第一防汛管理站	30° 51'3"	121° 39'58"
94	SW855A	上海市嘉定区封浜套闸	31° 13'59"	121° 18'14"
95	SW856A	上海市嘉定区封浜泵闸	31° 18'45"	121° 15'47"
96	SW857A	上海市嘉定区霜竹公路 1060 号	31° 28'42"	121° 15'23"
97	SW858A	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	30° 52'21"	121° 15'21"
98	SW859A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红卫村龙尖嘴水闸内	31° 13'58"	121° 17'13"
99	SW860A	上海市浦东新区沪南公路 5513 号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周浦管理站	31° 1'53"	121° 35'40"
100	SW861A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曲幽路 487 号	31° 3'3"	121° 47'49"
101	SW862A	上海市浦东新区老港镇生态环保基地附近	31° 2'32"	121° 51'52"
102	SW863A	上海市浦东新区城投原水有限公司	31° 11'1"	121° 31'16"
103	SW864A	上海市长宁区外环西河泵闸	31° 14'25"	121° 20'29"
104	SW703C	上海市青浦区西大盈港 1 路 35 号	31° 8'11"	121° 5'15"
105	SW865A	上海市青浦区水利技术推广站	31° 12'51"	121° 7'54"
106	SW866A	上海市青浦区小赵屯水利站	31° 12'28"	121° 5'47"
107	SW867A	上海市松江区泖港农田水利试验站	30° 56'12"	121° 10'31"
108	SW868A	上海市徐汇区长桥街道龙川北路 615 号张家塘泵闸	31° 9'1"	121° 26'12"
109	SW869A	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2521 号中途泵站	31° 16'28"	121° 31'2"

(二) 水准路线设计

以全市高程控制网为基础,设计连接城市水准点和水文测站基本点的水准路线,路线应连测两个城市水准点并布设为附合路线,如确有困难可连测一个城市水准点并布设为支线。水准路线与相连测的城市水准点等级相同,并确保水准等级不低于三等。

（三）外业水准观测

按照 GB/T 12897-2006《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完成规定的外业测量，包括路线水准测量、渡河水准测量。完成水准点点位资料采集，包括点位概略坐标、点位照片。

（四）数据处理

按照 GB/T 12897-2006《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要求完成野外观测数据正确性和一致性检验、各项改正计算、经起算点稳定性分析后，采用间接平差计算方法，依次完成不低于三等高程控制网平差计算和精度评定，获取基于吴淞高程基准的水准点高程成果。

质量检查

完成过程检查、最终检查，形成质检资料。

成果提交

于 2026 年 11 月底前提交水准点成果，包括水准点概略坐标、点位照片以及高程成果。2027 年 3 月底提交项目成果报告和“全市高程控制网水准复测”项目验收意见。

五、履约要求

（一）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至 2027 年 3 月底

（二）服务地点：上海市

（三）验收

2027 年 3 月底前，中标人提交项目成果报告和“全市高程控制网水准复测”项目验收意见，招标人组织合同验收。

第三章 谈判程序

一、谈判流程

（一）响应文件的递交

- 1、在已明确的响应期限内的响应为有效响应文件。
- 2、响应文件必须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送达规定的地点方为有效。
- 3、供应商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必须真实可靠，如由于资料不实将造成其响应文件无效及其他不良后果，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 4、供应商不得向采购人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如发生以上情况将取消供应商的谈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二）评审和谈判

- 1、响应文件递交后，将进入谈判程序。
- 2、响应须知：
供应商交验的证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谈判：
 - （1）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不一致的；
 - （2）响应文件未签字盖章：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明必须签字和盖章的张页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3）响应有效期少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
 - （4）不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的；
 - （5）供应商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
 - （6）未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 3、谈判程序：
 - （1）谈判小组（评委会）针对响应文件中的内容和供应商进行谈判。
 - （2）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将接受谈判小组的提问。允许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和说明并允许其进行最终报价。
 - （3）根据供应商的谈判承诺和最终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谈判过程的保密

- 1、谈判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

他人透露。

2、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1. 响应公函格式

致：_____（采购方名称）：

根据贵方2025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代理机构内部编号：_____），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响应人_____（响应人的名称），提交下述响应文件，包括：

1. 响应公函；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价格一览表以及明细表；
5. 供应商简介；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成交单位为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8.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9. 举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10. 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11.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12. 服务方案；
13. 服务承诺；
14. 拟派入本项目的项目成员情况；
15. 近三年（2023年~至今）相关业绩（提供合同或相关证明文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16.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即_____（文字表述）。

2) 我们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关服务。

3) 我们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 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们已详细审核了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如果有的话), 我们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5) 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中所述的谈判日期起遵循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 并在谈判后的90天(见“供应商须知”第11条所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均具有约束力, 而且有可能成交。

6) 同意进一步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全称):

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姓名):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报价格式

2.1 响应价格一览表

2026 年水准网联测包 1

服务期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全部费用。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2 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公司的_____（姓名）为本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上海市水文总站（采购单位）的 2026 年水准网联测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谈判活动。代理人在上述项目谈判、评审、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

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5. 供应商简介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水文总站的2026年水准网联测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6年水准网联测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规定为准。

(5) 成交人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8.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9. 举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11.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致上海市水文总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页面及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信用报告。

12. 服务方案

13. 服务承诺

(格式自行拟定)

14. 拟派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姓名	年龄	职务	学历	职称	曾经承担过的项目	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15. 近三年来（2023 年~至今）相关业绩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6. 其它资料。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供应商信息-联合体]

甲方就2026年水准网联测，经招标投标确定委托乙方提供技术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双方签署本合同：

1. 服务内容和要求

1.1服务内容：

1.1.1对109个水文测站水准点进行连测，完成水准路线设计、外业水准测量、数据处理，得到全网平差后的高程成果，高程成果满足相关规范要求、通过质量检验。其中，108个陆域水准点，采用不低于三等水准连测，水准路线长度约为450km；1个水域点，采用渡河水准测量。

1.1.2 水文测站基本水准点信息

本项目共 109 个水准点均为水文测站基本水准点，已开展点位调查，并长期维护，保持水准点完好无损，具体点位信息见表 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有水准点调整变更，由甲方通知乙方及时变更测量计划。

表 1 水文测站水准点信息表

序号	点号	地址	纬度 N	经度 E
1	SW551A	上海市宝山区江波路车客渡码头防汛墙下	31° 22'56.06"	121° 29'54.9"
2	SW552D	上海市宝山区安达路 89 号吴淞监测中队门口处	31° 22'4.38"	121° 29'10.19"
3	SW553A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西六房蕹藻浜东闸水文站内降蒸雨量场东侧	31° 22'2.44"	121° 29'54.91"
4	SW555D	上海市崇明区奚家港西北侧海事码头正门约 20m	31° 28'19.85"	121° 47'4.34"
5	J9	南苏州路大名路西北侧绿地内	31° 14'41.9"	121° 29'5.5"
6	SW416A	黄浦区温州路 150 号水文站东侧绿地	31° 14' 27.2"	121° 27' 54.9"
7	SW413C	普陀区白玉路、光复西路路口曹家渡水文站西侧绿地内	31° 13'42"	121° 25'0"
8	SW411C	长宁区北翟路 456 号北新泾水文站南侧绿地内	31° 13'23"	121° 22'2"
9	SW101A	松江区叶榭镇团结村松浦大桥水文站院内	30° 58'8"	121° 18'24.1"
10	SW102F	松江区车墩镇米市渡村渡口北侧 70 米	30° 57'53.78"	121° 14'5.21"
11	SW103A	松江区石湖荡自来水厂院内	30° 58'18.84"	121° 9'21.82"
12	SW104A	青浦区练塘镇朱枫公路 3170 号练塘中心管理站门卫室旁	31° 1'25.02"	121° 2'12.62"
13	SW652A	松江区泖港镇五厍自来水厂大门东侧	30° 57'48.29"	121° 8'31.97"
14	SW653A	青浦区练塘镇东厍村水闸管理局（三河）	30° 57'42.31"	121° 2'0.08"
15	SW654D	青浦区西岑镇河祝村拦路港河祝桥东南角	31° 5'1.51"	120° 59'24.79"
16	SW655G	金山区吕巷镇蒋古夹漏村	30° 50'55.59"	121° 8'43.21"
17	SW409	青浦区白鹤镇赵屯蔡家路小巷泾村路北公交站东	31° 15'55.94"	121° 3'52.24"
18	SW052C	青浦区夏阳街道金家村青浦水文站管理房西北 136 米路边	31° 7'4.97"	121° 7'1.8"
19	SW054A	青浦区练塘镇朱枫公路拦路港大桥西引桥北侧	31° 3'4.89"	121° 2'36.16"
20	SW056A	青浦区金泽镇商榻社区农贸市场西水文站院内	31° 7'0.52"	120° 55'1.93"
21	SW057 (II 金泽基岩标)	青浦区金泽镇方厅水院内金泽水文站院内	31° 1'14.61"	120° 53'49.99"
22	9-504	浦东新区高桥镇顾家圩村冯家宅 42 号	31° 22'45.9"	121° 32'53.35"
23	SW370A	浦东新区庙车公路 1088 号五好沟水闸	31° 19'1.4"	121° 40'43.58"
24	SW352B	浦东新区人民塘路 3832 弄 12 三甲港水闸（三甲港水文站）	31° 13'8.49"	121° 45'34.08"

序号	点号	地址	纬度 N	经度 E
25	SW354C	浦东新区杨思港口 22 号水闸食堂旁	31° 9'54.08"	121° 28'42.98"
26	SW256A	浦东新区周浦镇康沈路 1870 弄 184 号西侧	31° 6'50.66"	121° 34'12.06"
27	SW252A	浦东新区大团镇园艺村二墩 757 号	30° 58'54.43"	121° 44'21.18"
28	SW253A	浦东新区惠南镇六灶湾村大治河路 1188 号	31° 0'40.5"	121° 46'26.46"
29	SW254A	浦东新区老港镇滨海通源东路 8 号水闸管理署管理一所	31° 0'25.87"	121° 53'6.74"
30	SW259	浦东新区芦潮港镇鱼港路 771 弄 3 号（芦潮港客运码头）	30° 50'23"	121° 50'43"
31	SW001H	金山区山阳镇金山嘴沪杭公路 7111 号	30° 42'36.12"	121° 21'27.38"
32	SW021J	金山区枫泾镇泾标路 860 号	30° 54'9.81"	121° 0'10.86"
33	SW011F	金山区廊下镇中华村六队 4037 号	30° 47'18.73"	121° 7'51.81"
34	SW006I	金山区张堰镇建农村角里桥	30° 46'43.86"	121° 17'40.43"
35	SW016I	金山区朱泾镇万安桥东首	30° 53'50.93"	121° 10'31.23"
36	SW451D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博园路 4285 号黄渡水文站外小路旁	31° 15'53.3"	121° 13'44.5"
37	SW454A	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外钱公路 1156 号围栏内西南角	31° 20'58"	121° 8'32"
38	SW453B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沪宜公路 3388 号测亭南 8 米	31° 22'34.4"	121° 14'46.3"
39	SW455A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博园路 7001 号测亭西南 10 米	31° 16'43.7"	121° 10'38.6"
40	SW452A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高泉路 18 号蕴藻浜西闸北测亭西北 7 米	31° 16'56.4"	121° 10'52.3"
41	SW201D	奉贤区南桥镇解放西路 260 号	30° 54'55.42"	121° 26'41.62"
42	SW205D	奉贤区庄行镇浦秀村沙港水文站	30° 59'17.3"	121° 23'24.42"
43	SW203D	奉贤区海湾镇五四农场中港水文站内西南角	30° 51'37.7"	121° 43'53.86"
44	SW202B	奉贤区海湾镇奉炮公路金汇港南闸（闸内）观测场西北角	30° 49'43.5"	121° 31'28.01"
45	SW204D	奉贤区金汇镇金汇港北闸（闸内）雨量观测场南 10 米	31° 0'14.32"	121° 29'13.61"
46	SW601A	崇明区堡镇堡镇南路 2 号（堡镇水位站大门西北离墙 2.0 米处）	31° 31'26.75"	121° 36'27.55"
47	SW607A	崇明区城桥镇老滬港西侧 400 米水位亭	31° 36'47.41"	121° 24'26.02"
48	SW603A	崇明区绿华镇崇西水闸（崇西水位站管理房南墙 1.1 米处）	31° 45'39.58"	121° 11'38.46"
49	SW609A	江苏省启东市绿地长岛新村沙北岸崇启高铁大桥西侧 1.4 公里	31° 46'45.59"	121° 29'51.47"
50	SW501A	宝山区罗店镇罗太路 500 号宝山区水文站	31° 25'0.25"	121° 20'1.46"

序号	点号	地址	纬度 N	经度 E
51	SW617C	崇明区城桥镇乔松路老滬港桥北侧 160 米	31° 38'4.19"	121° 25'10.54"
52	SW301D	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780 号	31° 7'28.45"	121° 21'59.62"
53	SW302G	上海市闵行区淀浦河东闸闸内	31° 7'37.18"	121° 22'1.56"
54	SW303F	上海市闵行区闸航路 4219 号	31° 1'15"	121° 29'43"
55	SW303B	上海市闵行区闸航路 4219 号	31° 1'15"	121° 30'0"
56	SW304A	上海市闵行区北吴路 1199 号	31° 2'45.92"	121° 25'31.73"
57	SW172A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油墩港水闸内	30° 58'2.23"	121° 10'23.4"
58	SW151D	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华田泾水闸内	31° 1'21.77"	121° 5'51.99"
59	SW161D	松江区佘山镇敬老院大门口绿化带内	31° 5'46.78"	121° 10'40.16"
60	SW171D	松江区泗泾镇沪松公路 2517 号丽水豪庭小区内（水文测站东面）	31° 6'54.25"	121° 17'6.37"
61	SW181I	松江区泖港镇新艳路小泥浜桥南	30° 55'48.27"	121° 12'41.68"
62	SW106A	金山区枫泾镇中洪村中洪水文站	30° 55'8.85"	120° 59'51.8"
63	SW107A	金山区枫泾镇枫泾工业园水文站	30° 52'56.06"	121° 1'45.41"
64	SW108A	金山区枫泾镇万枫路枫泾水文站	30° 53'15.93"	121° 1'13.62"
65	SW109A	金山区兴塔镇新义村新义水文站	30° 50'53.62"	121° 1'34.03"
66	SW110A	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廊下水文站	30° 47'22.64"	121° 10'54.64"
67	SW111A	松江区新浜镇新元村新元水文站	30° 56'27.79"	121° 0'7.11"
68	SW112A	青浦区练塘镇蒸淀三河村三和水文站	30° 57'22.67"	121° 0'16.9"
69	SW113C	青浦区练塘镇联农村联农水文站	30° 59'12.22"	121° 0'12.15"
70	SW114A	青浦区金泽镇商榻朝阳村商榻水质站	31° 7'10.06"	120° 52'14.51"
71	SW115A	青浦区金泽镇商榻镇商榻流量站	31° 6'53"	120° 55'8.28"
72	SW116B	青浦区金泽镇金商公路大观园水文站	31° 4'56.43"	120° 54'12.31"
73	SW117B	青浦区练塘镇练高路八百亩水文站	31° 1'39.57"	121° 3'52.3"
74	SW120A	青浦区金泽镇淀西村尤车港泵闸道路西侧	31° 8'25.81"	120° 55'34.45"
75	SW119A	盐铁塘东岸，距离盐铁塘北闸西北侧约 615m，站房院内	31° 23'58.91"	121° 8'45.22"
76	SW118A	浏河北岸浏岛大桥东侧约 800m 处，站房门口	31° 29'18.33"	121° 14'13.76"
77	SWZ	青浦区淀山湖水文水质监测站站房后	31° 6'24.87"	120° 57'21.32"
78	II 廊下基岩标	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廊华路六里塘大桥北侧 100 米廊下水文站	30° 47'17.99"	121° 7'52.44"
79	II 商榻基岩标	上海市青浦区商榻镇淀西村莲湖港闸	31° 7'33.86"	120° 55'55.51"
80	SW420A	上海市杨浦区包头路 65 号包头路桥西侧虬江左岸绿化带内	31° 18'41.7"	121° 32'2.1"
81	SW424A	上海市宝山区南泗塘右岸淞发路桥西侧	31° 20'40.5"	121° 29'27.6"
82	SW425A	上海市宝山区呼兰路 700 号虎林园内	31° 20'44.6"	121° 27'4.3"
83	SW427A	上海市静安区汶水东路 957 号	31° 17'47.3"	121° 27'31.1"
84	SW429A	上海市徐汇区三江路 301 弄 100 号河边	31° 10'3.2"	121° 26'8.6"

序号	点号	地址	纬度 N	经度 E
85	SW430A	上海市长宁区哈密路 307 号	31° 12'59.2"	121° 22'14.3"
86	0-207C	上海市杨浦区延吉新村街道松花江路 289 号开心人大药房门前花坛内(黄口路口)	31° 17'37.7"	121° 31'49"
87	1-170C	上海市虹口区江湾镇逸仙路场中路口西北侧地铁三号线高架下绿地内	31° 18'36.6"	121° 28'49.9"
88	0-092C	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740 号中石化加油站绿化内	31° 17'1"	121° 25'59.2"
89	SW851A	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 1888 号宝山气象局	31° 23'35"	121° 26'36"
90	SW852A	上海市崇明区百源路南门城桥水厂	31° 38'50"	121° 24'57"
91	SW810A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岛圆沙泵站	31° 20'28"	121° 47'8"
92	SW853A	上海市奉贤区海塘管理所第二防汛管理站	30° 50'15"	121° 34'18"
93	SW854A	上海市奉贤区海塘管理所第一防汛管理站	30° 51'3"	121° 39'58"
94	SW855A	上海市嘉定区封浜套闸	31° 13'59"	121° 18'14"
95	SW856A	上海市嘉定区封浜泵闸	31° 18'45"	121° 15'47"
96	SW857A	上海市嘉定区霜竹公路 1060 号	31° 28'42"	121° 15'23"
97	SW858A	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	30° 52'21"	121° 15'21"
98	SW859A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红卫村龙尖嘴水闸内	31° 13'58"	121° 17'13"
99	SW860A	上海市浦东新区沪南公路 5513 号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周浦管理站	31° 1'53"	121° 35'40"
100	SW861A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曲幽路 487 号	31° 3'3"	121° 47'49"
101	SW862A	上海市浦东新区老港镇生态环保基地附近	31° 2'32"	121° 51'52"
102	SW863A	上海市浦东新区城投原水有限公司	31° 11'1"	121° 31'16"
103	SW864A	上海市长宁区外环西河泵闸	31° 14'25"	121° 20'29"
104	SW703C	上海市青浦区西大盈港 1 路 35 号	31° 8'11"	121° 5'15"
105	SW865A	上海市青浦区水利技术推广站	31° 12'51"	121° 7'54"
106	SW866A	上海市青浦区小赵屯水利站	31° 12'28"	121° 5'47"
107	SW867A	上海市松江区泖港农田水利试验站	30° 56'12"	121° 10'31"
108	SW868A	上海市徐汇区长桥街道龙川北路 615 号张家塘泵闸	31° 9'1"	121° 26'12"
109	SW869A	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2521 号中途泵站	31° 16'28"	121° 31'2"

1.2 服务要求: 于2026年11月底前提交水准点成果, 包括水准点概略坐标、点位照片以及高程成果。2027年3月底提交项目成果报告和“全市高程控制网水准复测”项目验收意见。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上海市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本合同服务，应符合以下国家标准：

- (1) GB/T12897-2006《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
- (2) GB/T12898-2009《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
- (3) GB/T16818-2008《中、短程光电测距规范》；
- (4) GB/T18314-2009《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
- (5) GB/T24356-2023《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 (6) CJJ/T8-2011《城市测量规范》。

3.2 水准路线设计

以全市高程控制网为基础，设计连接城市水准点和水文测站基本点的水准路线，路线应连测两个城市水准点并布设为附和路线，如确有困难可连测一个城市水准点并布设为支线。水准路线与相连测的城市水准点等级相同，并确保水准等级不低于三等。

3.3 外业水准观测

按照GB/T 12897-2006《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完成规定的外业测量，包括路线水准测量、渡河水准测量。完成水准点点位资料采集，包括点位概略坐标、点位照片。

3.4 数据处理

按照GB/T 12897-2006《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要求完成野外观测数据正确性和一致性检验、各项改正计算、经起算点稳定性分析后，采用间接平差计算方法，依次完成不低于三等高程控制网平差计算和精度评定，获取基于吴淞高程基准的水准点高程成果。

3.5 质量检查

完成过程检查、最终检查，形成质检资料。

3.6 成果提交

2026年11月底前提交水准点成果，包括水准点概略坐标、点位照片以及高程成果。2027年3月底提交项目成果报告和“全市高程控制网水准复测”项目验收意见。

4. 验收方式

4.1 2027年3月底前，乙方提交项目成果报告和“全市高程控制网水准复测”项目验收意见，由甲方组织验收。

4.3 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整改，直至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并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 付款方式

5.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5.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5.2.1 第一笔支付：合同签订后，本合同生效且甲方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和发票后，甲方支付服务费用总金额的60%；

5.2.2 第二笔支付：乙方完成外业测量、内业计算，提交水准点成果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

5.2.3 乙方提供的本合同服务经验收合格的，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负责整改，直至符合本合同约定服务要求后，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6. 甲方权利义务

6.1 对没有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6.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提供的服务无法达到本合同约定服务质量标准的，有权解除本合同。

6.3 确因需要对本合同原有约定进行调整的，应及时与乙方协商解决。

7. 乙方权利义务

7.1 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7.2 本合同履行期间，有义务负责落实服务过程中的各项安全生产工作。

8. 不可抗力

8.1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实施延误或无法履行的，由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协商处理。

9. 履约保证金

9.1本合同签定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等额于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担保期限应自出具之日起至本合同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30日。乙方提供的本合同服务经验收合格后30日内，甲方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乙方提供的本合同服务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负责整改和完善，直至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后，甲方方可返还履约保证金。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的，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2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要求提供服务的，应按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的10%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日应按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的0.2%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提供服务为止。

10.4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服务义务转由第三方履行的，应按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的20%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并有权解除本合同。

10.5 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 争议解决方式

11.1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2. 其他约定事项

12.1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确定。

12.2 乙方承诺，如违反本合同第10条第10.4项约定的，在一年内不再参与甲方招标项目的投标。

12.3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4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并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12.5 附：廉政协议。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合同文档模版-其他补充事宜]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